

南京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函件

南农大研培[2017]44号

关于申报 2017 年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的通知

各学院:

为鼓励研究生指导教师、教学及管理人员紧紧围绕研究生教育教学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，认真总结研究生教育教学实践经验，积极探索，深入研究，进一步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，组织开展 2017 年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项目要求

项目应紧扣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升，结合我校研究生教育发展的现状，深入开展研究生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。

(一) 研究内容:

项目选题主要包含研究生生源质量提高、课程和培养体系优化、学位论文质量提升、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等研究生教育方面的重点、难点、热点问题。

研究生教改课题申报指南，详见附件 1。

(二) 课题的研究必须坚持研究、改革与实践相结合的方针，要求目标明确，进度合理，成果可测，研究成果要应用于实践，对实际工作有切实的指导意义。

(三) 项目需创设系列与项目相关的制度或改革措施。结题时须至少在核心期刊上发表 1 篇与课题研究内容相关的高水平文章。

(四) 项目建设周期为 1 年。所有项目实施 1 年后进行结题验收。结题验收不合格或不接受验收的项目，取消项目主持人三年内申报同类项目的资格。

三、项目申请人条件

1. 项目主持人应是我校承担研究生教学和培养工作的在岗教师,或从事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的研究生教育管理人员。

2. 每人只能牵头申报一个项目。

3. 已获其它途径资助的项目,不得重复申报。

四、项目类别及经费资助

项目分重大委托项目、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三个类别。其中,重大委托项目 1 项、3 万/项,重点项目 12 项、1 万/项,一般项目 20 项、0.5 万/项。

五、报送材料及时间要求

1. 申报人填写“项目申请书(见附件 2)”, 1 份纸质和汇总表电子版于 7 月 4 日前报送研究生院培养处(行政北楼 D408 室),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及汇总表(见附件 3)发至邮箱: zzc@njau.edu.cn。

2. 研究生院将组织专家对所报项目评审。

3. 正式批准的项目研究起止时间为: 2017 年 7 月 1 日-2018 年 6 月 30 日。

对于申报中的相关问题可咨询研究生院,联系人: 朱中超,电话: 84395392。

南京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